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概覽

我們是一家高度整合的生物製藥公司，致力於中國及海外開發、製造及商業化高品質的生物製品。我們的歷史可追溯至2013年12月，當時山東國際生物科技园發展有限公司（「**生物科技园發展**」）成立本公司以從事治療性抗體開發。生物科技园發展是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專注於投資生物醫學及醫療保健領域，由劉殿波先生、楊榮兵先生及袁會先先生（均為綠葉製藥的執行董事及創始人，「**綠葉創始人**」）間接擁有67.0%權益，及由煙台高新國有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煙台高新**」）擁有33.0%權益。於2020年2月，為開拓快速增長的生物製藥領域，綠葉製藥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收購本公司98.0%股權，自此我們成為綠葉製藥的一家附屬公司。

經過數年的發展，我們已在抗體發現、細胞株開發以及上下游工藝開發領域積累豐富經驗，並已開發涵蓋生物製品主要類型的豐富產品組合，包括擁有國際知識產權保護的[八]種候選創新抗體及[五]種候選生物類似藥。

### 我們的業務里程碑

我們的主要業務發展及里程碑載列如下：

時間	里程碑
2013年12月	• 本公司在中國成立
2014年1月	• 我們的200L試驗基地投入運營
2016年9月	• BA1101的新藥臨床試驗在中國獲批准
2016年11月	• 我們在中國獲得「一種能夠表達人抗體的轉基因動物的製備方法」專利
2017年4月	• BA1101在中國進入I期臨床試驗
2017年5月	• 我們的核心產品之一BA6101的新藥臨床試驗在中國獲批准
2017年6月	• 我們的核心產品之一BA1102的新藥臨床試驗在中國獲批准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時間	里程碑
2017年12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BA1101在中國進入III期臨床試驗</li><li>• BA6101在中國進入I期臨床試驗</li></ul>
2019年3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BA9101的新藥臨床試驗在中國獲批准</li></ul>
2019年6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BA6101在中國進入III期臨床試驗</li><li>• BA9101在中國進入I期臨床試驗</li></ul>
2020年2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本公司成為綠葉製藥的一家附屬公司，綠葉製藥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收購本公司98%股權</li></ul>
2020年6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BA6101的新藥臨床試驗在美國獲批准</li></ul>
2020年10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BA6101的臨床試驗申請在德國獲批准</li></ul>
2021年1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BA1102進入III期臨床試驗</li><li>• 我們完成首輪集資-A系列投資，合共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約人民幣876百萬元</li></ul>
2021年2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BA9101進入III期臨床試驗</li></ul>
2021年4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BA1101在中國獲國家藥監局批准上市</li></ul>
2021年5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我們的核心產品之一LY-CovMab完成其I期臨床試驗</li></ul>
2021年9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我們完成另一輪集資-B系列投資，合共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約人民幣210.9百萬元</li><li>• 我們的管線產品之一BA5101的新藥臨床試驗在中國獲批准</li><li>• 我們的管線產品之一BA1105的新藥臨床試驗在中國獲批准</li></ul>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時間	里程碑
2021年10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我們的核心產品之一BA6101的上市許可申請獲國家藥監局受理</li></ul>
2021年12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我們的管線產品之一BA1201的新藥臨床試驗在中國獲批准</li></ul>
2022年2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BA5101在中國進入I期臨床試驗的正式試驗</li></ul>
2022年7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BA5101在中國進入III期臨床試驗</li></ul>
2022年9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我們的管線產品之一BA-CovMab的新藥臨床試驗在中國獲批准</li><li>• 我們的管線產品之一BA1106的新藥臨床試驗在中國獲批准</li></ul>
2022年10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我們的管線產品之一BA2101的新藥臨床試驗在中國獲批准</li></ul>
2022年11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BA6101在中國獲得監管批准可開始商業化</li></ul>

### 我們的企業發展

#### 本公司

#### 成立

本公司於2013年12月30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元。成立時，本公司由生物科技园發展全資擁有，而生物科技园發展由綠葉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綠葉投資集團」）全資擁有的公司擁有67.0%權益，及由煙台高新擁有33.0%權益，而綠葉投資集團由綠葉創始人全資擁有。煙台高新為一家中國地方政府機構及為一名獨立第三方。綠葉創始人與煙台高新於2013年相識，當時煙台地方政府正在尋找有影響力的公司於該地區進行投資及業務合作。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鑒於我們的發展計劃及預期需要進一步增加資金以為我們的擴張計劃提供資金，煙台高新決定於2019年退出本公司。為落實煙台高新的退出，於2019年6月18日，綠葉投資集團及煙台高新促使生物科技园發展按代價人民幣20百萬元向煙台綠創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家由綠葉創始人全資擁有的公司，「煙台綠創」)轉讓其於本公司的全部股權。代價由各訂約方經參考獨立估值師所評估本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的資產淨值後公平磋商釐定。

其後，綠葉投資集團進行公司重組，據此，於2019年10月11日，煙台綠創按代價人民幣36百萬元向綠葉投資集團轉讓其於本公司的全部股權。代價由各訂約方經參考獨立估值師所評估本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的資產淨值，並經計及於該評估日期後我們的兩款候選藥物BA9101及BA6101於2019年6月分別於中國進入I期及III期臨床試驗後公平磋商釐定。

此外，於2019年12月5日，綠葉投資集團按代價4.2百萬美元向獨立第三方智庫資本管理集團有限公司(「智庫」)轉讓本公司的2%股權。代價由各訂約方經參考獨立估值師所評估本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的資產淨值，並經計及我們的候選藥物BA9101及BA6101於2019年6月的上述開發進展，以及我們的候選藥物BA1102於2019年12月於中國進入I期臨床試驗後公平磋商釐定。

### 山東綠葉收購本公司

為進一步外推及提供更多元化的產品組合並進一步加快其在快速增長的生物製藥分部的增長及滲透，綠葉製藥(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山東綠葉)於2020年2月以人民幣1,446.7百萬元收購本公司98%股權。代價由各訂約方經參考獨立估值師所評估本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的全部股權價值(主要基於生物類似藥及創新產品的當時價值)後公平磋商釐定，並於2021年5月結清，惟人民幣361.7百萬元須於中國主管機關授出BA6101(其生物製品許可申請已於2021年10月獲國家藥監局受理)的上市許可後支付。

於2020年6月23日，山東綠葉以5,720,000美元向智庫收購於本公司的餘下2%股權，該金額由各訂約方經參考本公司當時的資產淨值後公平磋商釐定。代價於2020年6月結清。於有關股權轉讓完成後，本公司由山東綠葉全資擁有。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設立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我們設立僱員股份獎勵計劃，旨在激勵及挽留本集團僱員繼續為本集團的發展服務，並為本集團的長期發展吸引合適的人員。

各僱員股份獎勵計劃實體均為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伙企業，根據僱員股份獎勵計劃，代表僱員持有本公司股權。於2020年12月，煙台博聯、煙台博晟及煙台博發分別向本公司出資人民幣21,380,000元、人民幣14,930,000元及人民幣11,250,000元，該等資金由僱員股份獎勵計劃實體的合伙人(為本集團僱員)提供。於有關出資完成後，本公司變為分別由山東綠葉、煙台博聯、煙台博晟及煙台博發擁有約88.33%、5.25%、3.66%及2.76%權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煙台博聯的普通合伙人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李莉女士(其於煙台博聯持有約[3.84]%股權)，而其有限合伙人為[48]名本集團僱員。李莉女士作為煙台博聯的普通合伙人，有權酌情行使煙台博聯所持有本公司表決權。姜華女士(我們的主席、首席執行官及執行董事之一)、竇昌林博士(我們的研發總裁、首席運營官及執行董事之一)、李又欣博士(我們的副主席及非執行董事之一)及盧軍先生(我們的高級副總裁以及生物科技工程中心及質量部門主管)分別於煙台博聯持有約[22.08]%、[31.81]%、[7.02]%及[18.71]%權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董事及監事概無於煙台博聯持有任何權益，且有限合伙人概無於煙台博聯持有5%或以上權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煙台博晟的普通合伙人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李莉女士(其於煙台博晟持有約[10.65]%股權)，而其有限合伙人為[47]名本集團僱員。李莉女士作為煙台博晟的普通合伙人，有權酌情行使煙台博晟所持有本公司表決權。姜華女士(我們的主席、首席執行官及執行董事之一)、劉元沖先生(我們的非執行董事之一)及王盛翰先生(我們的首席財務官)分別於煙台博晟持有約[16.61]%、[20.09]%及[22.30]%權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董事及監事概無於煙台博晟持有任何權益，且有限合伙人概無於煙台博晟持有10%或以上權益。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煙台博發的普通合伙人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李莉女士（其於煙台博發持有約[9.69]%股權），而其有限合伙人為[47]名本集團僱員。李莉女士作為煙台博發的普通合伙人，有權酌情行使煙台博發所持有本公司表決權。姜華女士（我們的主席、首席執行官及執行董事之一）、劉元沖先生（我們的非執行董事之一）、王盛翰先生（我們的首席財務官）及宋德勇先生（我們的生物藥發現研究部門總監）分別於煙台博發持有約[16.00]%、[8.89]%、[14.31]%及[8.00]%權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董事及監事概無於煙台博發持有任何權益，且有限合伙人概無於煙台博發持有5%或以上權益。

根據各僱員股份獎勵計劃實體與其合伙人所訂立的有關合伙協議，(i)僱員股份獎勵計劃實體不得於緊隨[編纂]日期後12個月（「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禁售期」）內出售其持有的任何股份；及(ii)合伙人有權指示僱員股份獎勵計劃實體基於其於僱員股份獎勵計劃實體的持股百分比按以下比例及於有關日期出售其於僱員股份獎勵計劃實體所持有股份（「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的份額：

- (a)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禁售期次日起計12個月屆滿後其25%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股份；
- (b)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禁售期次日起計24個月屆滿後其50%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股份；
- (c)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禁售期次日起計36個月屆滿後其75%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股份；及
- (d)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禁售期次日起計48個月屆滿後其100%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股份。

出售後，僱員股份獎勵計劃實體將向相關合伙人轉讓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僱員股份獎勵計劃實體持有的股份投票權可由其各自的普通合伙人行使。

### A系列投資

於2020年12月至2021年1月期間，我們與下文所示投資者（「A系列投資者」）訂立協議，彼等同意透過出資總額人民幣876,617,600元的方式投資及認購本公司股權。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來自A系列投資者的出資金額經參考本公司投資前估值約人民幣4,723百萬元並基於(其中包括)本集團的研發能力、產品管線及市場潛力以及中國生物科技行業的整體格局與本公司公平磋商後釐定。A系列投資者的出資已於2021年1月以現金方式結清。下表載列上述出資完成後本公司的權益持有人名單及彼等各自於本公司的股權：

權益持有人名稱(附註1)	投資協議日期	A系列 投資金額 (人民幣元)	A系列投資 完成後的概約 股權百分比
山東綠葉	-	-	74.50%
煙台博聯	-	-	4.42%
煙台博晟	-	-	3.09%
煙台博發	-	-	2.33%
蘇州工業園區新建元	2020年12月19日	100,000,000	1.79%
深圳柏奧瑞思(附註2)	2020年12月22/29日	70,000,000	1.25%
煙台創科	2020年12月23日	10,000,000	0.18%
煙台藍海	2020年12月28日	50,000,000	0.89%
南京瑞源	2020年12月28日	10,000,000	0.18%
前海股權投資基金	2020年12月30日	70,000,000	1.25%
天緣投資	2020年12月30日	65,256,000	1.17%
中原前海	2020年12月30日	30,000,000	0.54%
深圳興銳	2020年12月30日	10,000,000	0.18%
亞聯藥業	2020年12月30日	6,525,600	0.12%
Advantech Capital	2020年12月31日	150,000,000	2.68%
博睿愛美	2020年12月31日	60,000,000	1.07%
博睿羅伊	2020年12月31日	30,000,000	0.54%
前海維陽	2020年12月31日	20,000,000	0.36%
海南文森	2021年1月19日	10,000,000	0.18%
建銀聚源	2021年1月25日	100,000,000	1.79%
Starr International	2021年1月25日	64,836,000	1.16%
煙台伯匯	2021年1月25日	20,000,000	0.36%
<b>總計</b>		<b>876,617,600</b>	<b>100.00%</b>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附註：

1. 除山東綠葉、煙台博聯、煙台博晟及煙台博發外，該等權益持有人均指A系列投資者。
2. 深圳柏奧瑞思分別於2020年12月22日及2020年12月29日與博安生物技術訂立兩份投資協議，內容有關其於博安生物技術分別為人民幣30百萬元及人民幣40百萬元的投資。

### 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我們於2021年3月29日改制為擁有484,000,000股股份的股份有限公司。於2021年3月23日，本公司當時的權益持有人通過決議案批准(其中包括)將本公司由有限責任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根據由本公司當時的全體權益持有人所訂立日期為2021年3月23日的發起人協議，所有發起人均批准將本公司截至2021年1月31日的資產淨值按約1:0.33的比例轉換為484,000,000股股份。於2021年3月23日，本公司召開創立大會及首次股東大會，並通過批准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及組織章程細則的相關決議案。有關改制完成後，本公司的註冊資本變為人民幣484,000,000元，分為484,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股份，已由當時的全體股東按改制前各自於本公司的股權比例認購。改制已於2021年3月29日完成。

### B系列投資

於2021年8月至9月期間，我們與下文所示投資者(「**B系列投資者**」)訂立協議，彼等同意透過出資總額人民幣210,915,400元的方式投資及認購本公司股權。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來自B系列投資者的出資金額經參考本公司的投資前估值人民幣7,000百萬元與本公司公平磋商後釐定。B系列投資者的出資已於2021年9月以現金方式結清。下表載列上述出資完成後本公司的權益持有人名單及彼等各自於本公司的股權：

權益持有人名稱	投資協議日期	B系列 投資金額 (人民幣元)	B系列投資 完成後的概約 股權百分比
山東綠葉	-	-	72.32%
煙台博聯	-	-	4.30%
煙台博晟	-	-	3.00%
煙台博發	-	-	2.26%
蘇州工業園區新建元	-	-	1.73%
建銀聚源	-	-	1.73%
深圳柏奧瑞思	-	-	1.21%
前海股權投資基金	-	-	1.21%
天緣投資	-	-	1.13%
Starr International	-	-	1.12%
博睿愛美	-	-	1.04%
煙台藍海	-	-	0.87%
中原前海	-	-	0.52%
博睿羅伊	-	-	0.52%
前海維陽	-	-	0.35%
煙台伯匯	-	-	0.35%
煙台創科	-	-	0.17%
南京瑞源	-	-	0.17%
深圳興銳	-	-	0.17%
亞聯藥業	-	-	0.11%
高特佳匯科(附註)	2021年8月25日	50,000,000	0.69%
雲南菲利克斯(附註)	2021年8月25日	40,000,000	0.55%
Advantech Capital(附註)	2021年9月13日	12,915,400	2.78%
山東新動能(附註)	2021年9月13日	100,000,000	1.39%
海南文森(附註)	2021年9月13日	8,000,000	0.28%
		<b>210,915,400</b>	<b>100.00%</b>

附註：該等投資者指B系列投資者。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據董事所深知、全悉及確信，各[編纂]前投資者均為獨立第三方。有關[編纂]前投資者所作投資及其背景資料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編纂]前投資」。

### [編纂]前投資及[編纂]完成後本公司的公司架構

下表載列本公司於[編纂]前投資及[編纂]完成後的股權架構(未計及根據[編纂]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股東名稱	[編纂]前 投資完成後 股份數目	[編纂]前 投資完成後 概約股權 百分比	[編纂] 完成後 股份數目	[編纂] 完成後 概約股權 百分比
山東綠葉(附註4)	[360,596,456]	[72.32]%	[編纂]	[編纂]%
煙台博聯(附註4)	[21,415,548]	[4.30]%	[編纂]	[編纂]%
煙台博晟(附註4)	[14,954,632]	[3.00]%	[編纂]	[編纂]%
Advantech Capital	[13,857,432]	[2.78]%	[編纂]	[編纂]%
煙台博發(附註4)	[11,268,488]	[2.26]%	[編纂]	[編纂]%
蘇州工業園區新建元 (附註4)	[8,642,788]	[1.73]%	[編纂]	[編纂]%
建銀聚源	[8,642,788]	[1.73]%	[編纂]	[編纂]%
動能嘉智(附註1)	[6,914,286]	[1.39]%	[編纂]	[編纂]%
深圳柏奧瑞思	[6,050,000]	[1.21]%	[編纂]	[編纂]%
前海股權投資基金	[6,050,000]	[1.21]%	[編纂]	[編纂]%
天緣投資(附註2)	[5,640,052]	[1.13]%	[編纂]	[編纂]%
Starr International	[5,603,752]	[1.12]%	[編纂]	[編纂]%
博睿愛美(附註3)	[5,185,576]	[1.04]%	[編纂]	[編纂]%
煙台藍海	[4,321,636]	[0.87]%	[編纂]	[編纂]%
高特佳匯科	[3,457,143]	[0.69]%	[編纂]	[編纂]%
雲南菲利克斯	[2,765,714]	[0.55]%	[編纂]	[編纂]%
中原前海	[2,592,788]	[0.52]%	[編纂]	[編纂]%
博睿羅伊(附註3)	[2,592,788]	[0.52]%	[編纂]	[編纂]%
前海維陽	[1,728,364]	[0.35]%	[編纂]	[編纂]%
煙台伯匯	[1,728,364]	[0.35]%	[編纂]	[編纂]%
海南文森	[1,417,567]	[0.28]%	[編纂]	[編纂]%
煙台創科	[864,424]	[0.17]%	[編纂]	[編纂]%
南京瑞源	[864,424]	[0.17]%	[編纂]	[編纂]%
深圳興銳	[864,424]	[0.17]%	[編纂]	[編纂]%
亞聯藥業(附註2)	[563,860]	[0.11]%	[編纂]	[編纂]%
其他[編纂]股東(附註4)	-	-	[編纂]	[編纂]%
<b>總計</b>	<b>[498,583,294]</b>	<b>100%</b>	<b>[編纂]</b>	<b>100%</b>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附註：

1. 為促進本公司H股於[編纂]時全流通的申請，進行企業重組，據此，於2022年2月22日，山東新動能將其於本公司的全部股權轉讓予其全資附屬公司(即動能嘉智)，代價為人民幣100百萬元，該代價經參考山東新動能於2021年9月支付的初始投資金額公平磋商後釐定，並於2022年2月24日以現金結清。
2. 天緣投資及亞聯藥業由楊志博士最終控制，彼將於合共[編纂]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相當於[編纂]前投資及[編纂]完成後股本分別約[編纂]及[編纂]。
3. 博睿愛美及博睿羅伊均由孫鵬先生最終控制，彼將於合共[編纂]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相當於[編纂]前投資及[編纂]完成後股本分別約[編纂]及[編纂]。
4. 於[編纂]完成後，除山東綠葉、煙台博聯、煙台博晟、煙台博發及蘇州工業區新建元持有的股份外，其餘所有[編纂]股股份(佔股本總額的[編纂]%)就上市規則第8.08條而言，將計入[編纂]。

中國法律顧問已確認，上述股權轉讓、增資及股份制轉換已適當合法完成，並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取得所有必要的監管批准。

### 我們的附屬公司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就早期研發及海外市場開發成立三家附屬公司。我們於新加坡成立Boan Singapore作為海外市場開發的基地，原因為我們認為，新加坡作為領先的生物醫藥樞紐，有眾多跨國生物製藥公司、龐大的研發資源及完善的監管框架，是適合本公司發展海外業務的平台。各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成立日期及地點載列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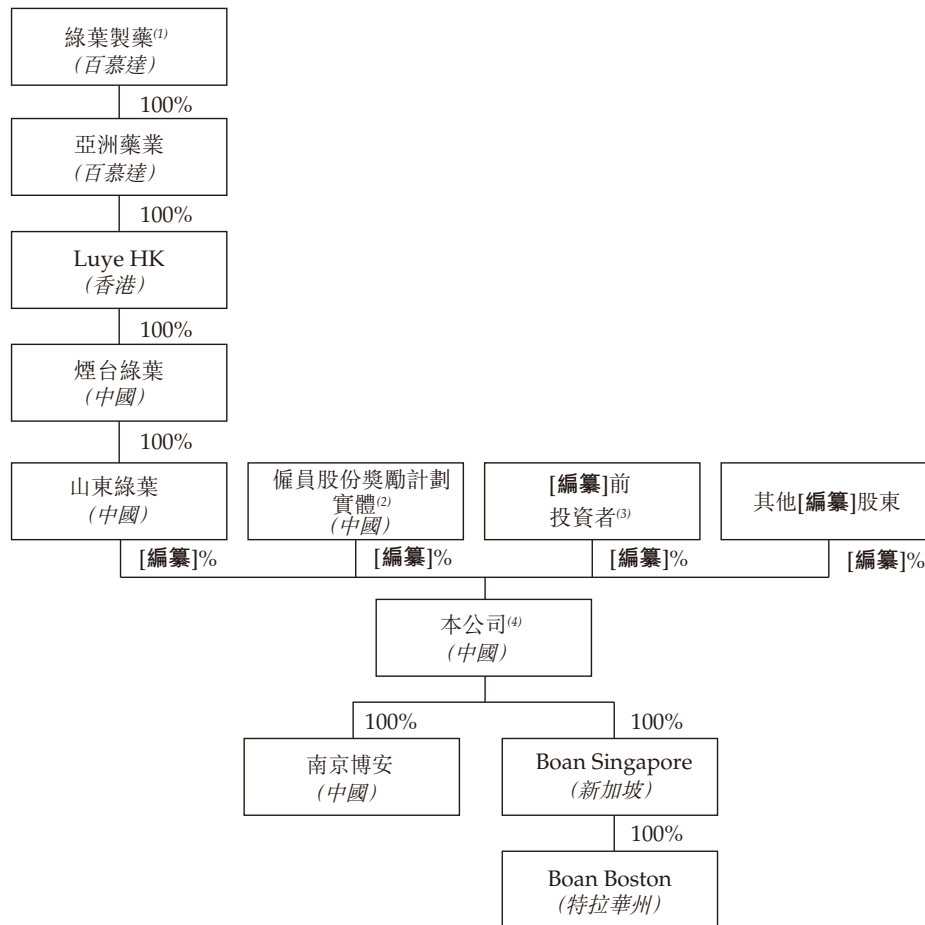
附屬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成立地點及日期
南京博安	新抗體藥物的早期研發	中國， 2020年7月15日
Boan Boston	新抗體藥物的早期研發	美國特拉華州， 2020年10月20日
Boan Singapore	海外市場開發	新加坡， 2020年10月20日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本公司的所有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全資擁有，除本文件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A.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6.附屬公司的註冊資本變動」所披露者外，自其各自成立日期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股權概無任何重大變動。

### 緊隨[編纂]後的股權及公司架構

下圖列示本集團緊隨[編纂]完成後的公司架構(未計及根據[編纂]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附註：

1. 綠葉製藥的股份在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186)。
2.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實體及其各自於本公司的股權比例如下：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實體的名稱	概約 股權百分比
煙台博聯	[編纂]%
煙台博晟	[編纂]%
煙台博發	[編纂]%
總計	[編纂]%

3. [編纂]前投資者及其各自於本公司的股權比例如下：

[編纂]前投資者名稱	概約 股權百分比
Advantech Capital	[編纂]%
蘇州工業園區新建元	[編纂]%
建銀聚源	[編纂]%
動能嘉智	[編纂]%
深圳柏奧瑞思	[編纂]%
前海股權投資基金	[編纂]%
天緣投資	[編纂]%
Starr International	[編纂]%
博睿愛美	[編纂]%
煙台藍海	[編纂]%
高特佳匯科	[編纂]%
雲南菲利克斯	[編纂]%
中原前海	[編纂]%
博睿羅伊	[編纂]%
前海維陽	[編纂]%
煙台伯匯	[編纂]%
海南文森	[編纂]%
煙台創科	[編纂]%
南京瑞源	[編纂]%
深圳興銳	[編纂]%
亞聯藥業	[編纂]%
總計	[編纂]%

除蘇州工業園區新建元持有的股份外，[編纂]前投資者持有的所有股份(佔本公司[編纂]後的已發行股本總額合共約[編纂]%)，假設[編纂]完全未獲行使)就上市規則第8.08條而言將計入[編纂]。

4. 本公司亦於中國北京經營一家分公司。
5. 各股東持有的所有股份將於[編纂]後轉換為H股。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本集團自綠葉製藥[編纂]

綠葉製藥認為，本集團的[編纂]及獨立[編纂]將為綠葉製藥、本公司及我們的股東整體帶來商業利益，理由如下：

- (a) [編纂]將釋放處於快速增長階段的本公司的價值，並為綠葉製藥及其股東提供機會，在本集團業務的獨立自主平台上實現其投資於本集團的價值；
- (b) [編纂]將會從綠葉集團的業務中分離出本集團的業務。有關分離將使股東及投資者能夠獨立評估本集團及綠葉集團的戰略、成功要素、職能範圍、風險及回報，並相應作出或改善其投資決策。投資者將可選擇投資於本集團或綠葉集團其中一項或全部業務；
- (c) [編纂]將使本集團能夠建立獨立[編纂]集團的身份，以擁有一個單獨的籌資平台，並擴闊我們的投資者基礎。直接進入資本市場使本集團能夠進行股本及／或債務融資，以應付現有業務及未來擴張的資金需求，而毋須依賴綠葉，從而加速我們的擴張、提升經營及財務管理效率，繼而將為我們的股東提供更好的回報；
- (d) [編纂]將可提升本集團的企業形象，從而提高其吸引投資者對本集團進行投資的能力，這可為本集團帶來協同效應，而綠葉集團亦將受益於該等投資，而毋須作出進一步的資本承諾；
- (e) [編纂]將提高本公司的經營與財務透明度及提升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水平，使股東及投資者對本集團獨立的業務與財務狀況更加了解，而有關改善將使投資者在基於本集團的表現、管理、策略、風險及回報的評估作出投資決定時更有信心；
- (f) [編纂]將使綠葉集團及本集團在各自業務的發展、戰略規劃及資源更好分配方面更加集中。綠葉集團及本集團均將受益於獨立管理架構下的高效決策過程，從而把握新出現的商機，特別是本集團設有專門的管理團隊傾注於自身的發展。此外，[編纂]將提高本集團招募、激勵及挽留重要管理人員的能力；及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 (g) [編纂]完成後，預期我們仍將作為綠葉製藥的附屬公司，因此，儘管本集團獨立[編纂]，綠葉集團仍可繼續享受項目管理業務增長帶來的好處。

綠葉製藥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5項應用指引向聯交所提交[編纂]建議。綠葉製藥及本公司將遵守第15項應用指引的適用規定及上市規則有關[編纂]的其他適用規定。